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聯絡人：洪郁惠

聯絡電話：02-2356-6101

傳真：02-2356-6230

電子信箱：moi1396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03130245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103年11月14日以台內地字第1031302454號令修正發布，如需修正發布條文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<http://gazette.nat.gov.tw>）下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科技部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估價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部法規委員會、地政司(地用科)、中部辦公室-黎明(地政司區段徵收科)



裝

訂

線

